

和静县财政局文件

静财社〔2024〕22号

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和静县残疾人联合会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保障全县残疾人各项事业健康发展，根据自治州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巴财社〔2023〕83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33万元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，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项目列“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请列“20811 残疾人事业”，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明确至项级科目，补助资金专项用于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，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、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、残疾人托养、就业、残疾人事业宣传和社区康复协调

员培训等支出。

二、按照自治区直达资金管理要求，此次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使用进度，在资金支出3个工作日内提供支付信息，财政部门将支付信息导入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。

四、单位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，结合地方财力统筹使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做好资金台账、按要求及时报送项目绩效相关进展情况。

附件：1.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

2.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2023年12月22日

附件 1:

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 发展展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	上级文号	预算金额
1	和静县残疾人联合会	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	巴财社 〔2023〕83 号	33

附件1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						
预算单位		残疾人联合会			项目负责人		坎再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预算总额(万元): 33万			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: 33万						
		其他资金0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						
<p>目标1: 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, 为经济困难的视力、听力、肢体、智力、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。为0-6岁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, 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。开展康复专业知识普及培训和康复协调员培训、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。</p> <p>目标2: 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,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。</p> <p>目标3: 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, 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。</p>	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	≥219人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	≥10人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	≥17人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	≥40户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爱耳日和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	≥6场次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	=100%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合格率	≥95%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	≤190元/人	预算支出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标准			≤18239元/人	预算支出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准备			≤2500元/人	预算支出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爱耳日和残疾预防日服务经费标准			≤1000元/人	预算支出标准	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	有所提高	计划标准	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说明材料
		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	有所提高	计划标准	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说明材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	≥80%	计划标准	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